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综合授信申请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综合授信申请额度的议案》及《关于预计为下属子公司提供2023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并已于2023年5月9日经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述议案的内容详见于2023年4月15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和《关于预计为下属子公司提供2023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鉴于公司与各金融机构实施开展具体协议，需要明确上述公司2023年度综合授信申请额度及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相关事项，现将已审议的议案内容自愿性补充披露如下：

一、综合授信额度及期限

为保证公司经营目标的顺利完成，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和业务需要，向各银行、融资租赁或其他授信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计累计不超过130亿元人民币，最终以授信机构实际审批的信用额度为准，并由各公司法定代表人在此权

限内批准、签署相关借款合同及手续。上述授权自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 2023 年度股东大会重新审议该事项前有效。

二、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

为保证公司经营目标的顺利完成，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和业务需要，公司拟自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 2023 年度股东大会重新审议该事项前，为下属控股子公司在商业经营往来、金融授信申请等商业活动中提供合计不超过 130 亿元的担保额度。上述担保额度不包含以前年度已审批的担保额度。

三、综合授信及担保品种

2023 年度公司向各银行、融资租赁或其他授信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13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以及为下属控股子公司在商业经营往来、金融授信申请等商业活动中提供合计不超过 130 亿元的担保额度。

授信、担保品种与用途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各类流动资金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海外代付、售后回租、直接租赁、供应链金融、债务重组、贷款展期、调整还款计划、借新还旧、保理、办理理财、向供应商采购货物及对外投标等。

以上内容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内容保持一致。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